

社会组织年检程序流程

每年3月31日前
发布年检通知

在民政部官网或贵州省社会组织信息公开平台公告
网址: <http://npo.guizhou.gov.cn/user/logi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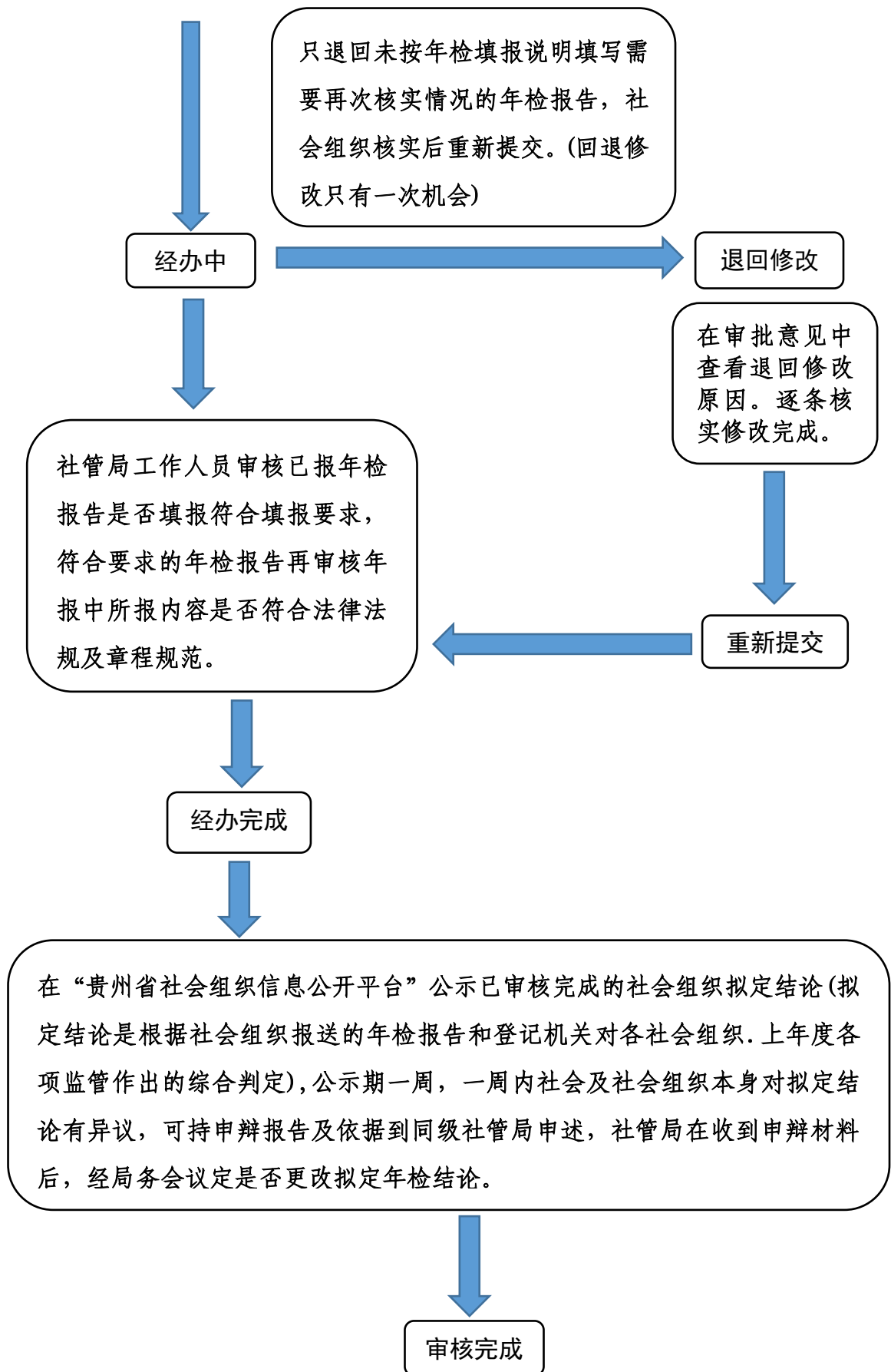


查看年检通知在
年检申报前是否
有需要完成事项

按年检通知要求、年检填报说明、本组织章程规定及
社会组织上一年度实际情况填写。

年检申报

在年检通知中规定的关网时间前提交年检报告,逾期视为
未参检,在关网前提交成功的都视为参检中。





公示一周后对拟定结论无异议的社会组织，打印年检报告（有业务主管单位的“一式三份”，无业务主管单位的“一式两份”）经法人签字加盖公章（有业务主管单位的需要在业务主管单位签署意见并加盖业务主管单位公章）并带上法人登记管理证书副本到社管局加盖年检章。如社会组织上年度工作有需要整改和完善的事宜，社管局会开具《整改意见书》或《检查意见书》，社会组织应按要求整改，并把整改措施及完成情况报送在下一年度检查报告的接受监督管理情况中。



社会组织完成纸质报告签字盖章后，年检审定完成。社管局在法人库系统审定状态下录入最终年检结论，社会组织在待办提醒栏点击已办事项可查询社会组织年检最终结论。社管局在每年 11 月公示已参检社会组织上一年度年检最终结论。



审定完成

注：社会组织走完上述流程才算完成参加年检工作，法人库系统才会有社会组织参检结论。